



宇井佛滅年代論的批判（續）

大風居士

在古印度史上頗爲突出的事件，便是西紀前三百三十左右發生的：（佛滅後一百五十多年）亞歷山大大軍侵入印度河流域事件，而且佔領達十二年之久。當亞歷山大大軍撤退後，旃陀羅麪多（*Candagutta* 即日譯爲錢達笈多王）蹶起西北印度，驅逐希臘人所置將帥，統一中印度而建立了孔雀王朝，這個旃陀羅麪多，便是阿育王的祖父。這一史實及其年代足以推翻北傳百年之說。

「歷代三寶紀」中所載「衆聖點記」（見「內明」二十期，拙著「佛陀生滅年代的探討」）自佛滅之年起點，其所記點數，與南傳二二八年說相符。「此點記之說，與政治的歷史無關，全由律的傳持而計算的，此與錫蘭傳能一致，亦足證明錫蘭傳之可靠。」（見「原始佛教哲學史」一六一頁）雜阿含卷二十三，無憂王經：「……阿難當知，於我滅度，百年之後，此童子於巴連弗邑統領一方，爲轉輪聖王，姓孔雀，名阿育。……於巴連弗邑，有王名目月護（即旃陀羅麪多之義譯）彼王當生子名頻頭婆羅（*Bindusara* 即日譯賓度沙羅王）：時彼瞻婆國，有一婆羅門女……王即立爲第一夫人，王與彼自相娛樂，乃便懷體

，月滿生子，生時安隱，母無憂惱，過七日後，立字無憂（阿育 Asoka 之義譯也）。……」按此經可能是三次結集後溷入者，是漢譯經典中，傳阿育王世系最詳細者。這裏所說：「百年之後」一說，可以宇井伯壽博士的解釋來說明：「不過上表百年或百有餘年或一一六年之中，所謂百年，是指一〇〇—一二〇〇年，即是二世紀的意思」。（見「原始佛教哲學史」一五九頁）這是很合理的，照摩哂陀王子出家時年齡，及出家與灌頂年代的距離（見上），（見「內明」二十期，拙著「佛陀生滅年代的探討」）自佛滅之年起點，其所記點數，與南傳二二八年說相符。「此點記之說，與政治的歷史無關，全由律的傳持而計算的，此與錫蘭傳能一致，亦足證明錫蘭傳之可靠。」（見「原始佛教哲學史」一六一頁）

在公元前三八六年。」（見同前）

上座、大衆二部的最初分裂，是由長老耶舍於毘舍離的波利迦園，召集七百聖衆，斷十事非法而起，時在佛滅後百年，僧祇律、五分律、善見律、毘尼母經，皆如是說，西域記則稱：「佛滅後百十年」，十八部論說一一六年。這是不錯的，不過宇井說：「這是阿育王治下分裂的，所以阿育王於一一六年是已登了位的。」把二部分裂和阿育灌頂拉在一起，便導成了錯覺，認定二部最初分裂在佛滅後一一六年，又認定在阿育王統治下分裂的，因此得出「阿育王於一一六年已登了位的」的結論。

二部最初分裂，時在佛滅後百年或百十六年之說，確有歷史根據，經律中亦有紀載當無可疑，不過據此而肯定當時是孔雀王朝的阿育王統治時代，那是有問題的，因爲始自旃陀羅麪多的孔雀王朝，還未建立，何來有統一全印的阿育王？但是阿育王統治之說，也沒有錯，不過此阿育，非那阿育而已！這位阿育王的全名，是：「卡爾阿育」王（*Kal Asoka*），就是上表所列第七位的摩竭陀王，日譯爲「卡羅蘇迦」王，他在位期間，正是佛滅後九十二年至一百廿年。一部最初分裂，便在這位卡爾阿育王

統治期間，由於印度古代史的殘缺、貧乏，致有將卡羅阿育王錯認爲孔雀朝的阿育王的纏誤。克倫和北傳的阿育王灌頂年代錯失，相信都是由此而起。宇井博士據北傳結合一部最初分裂年代，而作出了：「阿育王（指孔雀朝的）於（佛滅後）二十六年已登了位」的結論，顯然他沒有注意到當時統治者是另一位同名爲阿育王的史實。

宇井博士的「佛滅年代論」另一基點，是建立在西方學者根據阿育王摩崖而推出的紀元前二七一年說之上。這一說，也有可研究的地方。「關於阿育王最確實的紀錄，是刻在摩崖、石柱或石窟裏的『法誥』。而於摩崖法誥第十三章所舉外國王的年代，可爲阿育王年代的根據。這些外國王名及其在位年數，大體如下：

1. Amtiyoka (Antiochus Theos of Syria) 261—246 B. C.
2. Turamaye (ptolemy Philadelphus of Egypt) 285—247 B. C.
3. Amtikini (Antigonus Gonatas of macedon) 278—239 B. C.
4. Maka (Magas of Cyrene) 285?—258 B. C.
5. Alikasudara (Alexander of Epirus) 272—258 B. C.

這些年代，非從印度史料算出，而是各自站在獨立根據上的，所以，較有確實性。今，通覽這些，各王在位的共通年數，是二六一——二五八之四年間。不過，第一王是繼承同名父王的，故無明確之分

別，從這點看，共通年數乃變成，二七一——二五八之十五年間。但從孔雀王朝與王的纏誤。敘利亞王朝間公使派遣及其他各種關係看，却以共通年數爲四年間，較爲合理。就

中，初一年及後一年，應把它除開來考究，結果，灌頂的第十二年，應在其中之二年間，尤其是認爲：以二年中初一年爲灌頂的第十二年，較爲合理。因爲，第五王逝世年代稍不明確，而且於灌頂第十三年已刻有摩崖「法誥」的關係。這樣，灌頂第十二年，乃是公元前二六〇年。由此倒算，阿育王灌頂登位典禮的年代，乃在公元前二七一年。（見原始佛教哲學史第一五〇——一五一頁）

這一阿育王灌頂年代，是採取五王在位共通年數（二六一——二五八）的第二年爲基準，推前十二年而答出的。換言之，肯定阿育王與五王往來之事，是發生在公元前二六〇年。以及肯定二六〇年是阿育王灌頂的第十二年。第一要指出的是，阿育王與五王往來，可能有先後的不同，很難肯定都在公元前二六〇年的一年中發生的事，而在五王共通年數中，採取四年中的第二年，是主觀的抉擇，缺少其他史料支持，最多只能說「較爲合理」而已。第二，依摩崖法誥刻於灌頂第十三年，因而肯定五王往來，發生在灌頂的第十二年，（即刻崖的先一年）這完全是主觀的探證。亦無旁的史料足以支持，當知摩崖也有刻崖前四年的事，即：「王卽位第九年征服羯陵伽之事」。五王之事，摩崖未記年

代，無法肯定是否刻崖前那一年之事。但爲摩崖前之事，當無疑問。現在將摩崖第十三章法誥，有關五王部分摘錄如下：

「王卽位第九年，征服羯陵伽Kalinga……歸依正法，流布佛教……王以爲最上之勝利，正法之勝利也。此勝利行於王之領域，又遠及六百由旬外之鄰邦，若臾婆那Yavana（即臾那）王安捺歌Antyoko之國、調拉馬耶TuRamaya、安志尼Antikini、馬加Maka、亞歷加達拉Alikasudara四國之王。南及初拉Colu、槃耶Tandyā、瞻波槃尼Tamba-Pani（錫蘭）諸國。又王之領域內……諸地所至皆受王使之宣說，隨順正法……」（見梁啓超著「佛學研究十八篇」之印度史蹟與佛教之關係第四頁）

從上面一段摩崖譯文看，所刻的事，不定是刻崖前一年事，也有涉及前四五件事，與五王通使是那年事？很難予以肯定。若照崖文的次序看，征服羯陵伽是在阿育王卽位第九年，依次是五王交往事，最後還有征初拉、槃耶、錫蘭諸國之事，逆行文是按先後爲次第，則五王事亦不似發生於摩崖前一年，確實的年代，不易從摩崖中找到答案，但大致可看出是後於第九年，而先於第十二年，至於究竟是其中的哪一年？有待於其他史料的旁證。

假定錫蘭所傳及衆聖點記所記之點不錯的話，那麼，佛滅於公元前四八五年，阿育王灌頂距佛滅二十八年，則王灌頂應是公元前二六八這一年，而五王通使事，（下轉第24頁）

兩人競選，結果力量分散，同歸於盡，而本願寺雖然照舊只推一人，但亦未能當選。雖然這樣，生長之家推薦的兩人所得票數為一百一十萬，立正俊成會推薦的兩人所得票數為一百零五萬，西本願寺推薦者所得票數為四十萬，現在是講究組織時代，沒有組織就不可能進入政治界。日本的宗教，一向重視組織，才能獲得如此票數。「宗教議員」之凋零，有好幾種原因。除了一下子推薦兩人，同歸於盡等的選舉技術問題之外，自民黨的失勢（宗教界所推出的議員一概隸屬於自民黨），左派勢力的抬頭，社會情況的變化，宗教意識的普遍低落等，都可以說是原因之一。宗教界一下子失去四個議員的這一事實，給予宗教界領袖一個極大的打擊，同時也給予他們一個很好的反省機會。有識之士，已漸次覺悟到教團革新化，組織現代化的必要。若不振作圖強，則再過幾年，宗教團體不要說想再插足於政治界了。如此看來，這次的失敗，對宗教界的前程來說，猶如塞翁失馬，焉知非福。另有「創價學會」雖也標榜是宗教團體，但已組成政黨，性質迥異，故畧去不述。

名女作家瀬戸内

削髮爲尼

一位著名的女作家瀬戸内晴美，今年五十二歲，於去年十一月十四日，頓感世間無常，乃到平泉中尊寺，依該寺住持今



東光和尚出家。今年春間在天台宗大本山的比叡山中修行歷時數月，下山後住在京都嵯峨的一所尼姑庵，利用修行的餘暇，仍繼續寫她的文學作品。由於這位女作家有過曲折離奇的人生閱歷，直到出家前還過着獨身的生活。所以，她的出家，許多人都感到驚異，有人則以為像這種人到了中年以後，才真正能體悟到人生的空虛，故發起心來，比任何人都要虔誠。一九七四年版的「文藝年鑑」，曾把她的出家，視為去年日本文藝界的最大新聞之一。

這位女作家的剃度師也是大名鼎鼎的作家，筆名叫今東光，法名叫今春聽。曾任參議院議員，今年退休。此人，心直口快，仗義執言，與那些敷衍塞責，積重難返的官僚政客，格格不入，他說這就是他不再幹議員的理由。

這位大和尚，身爲著名的天台宗中尊寺的住持，然而他的小說描寫，卻以綺艷著稱，散文隨筆，則以詼諧聞名。也許有人以爲大和尚不專心於佛道，却致力於「小說寫作」，不甚如法。可是，日本人卻把作家與和尚的身份，分開來評價。認爲作家今東光喜歡寫艷體小說，那是隨緣和尙今春聽善能說法利生，這是和尚的身份。因此，天台宗大本山送給他「大僧正」的頭銜，這是一宗的最高榮譽。

（上接第22頁）

極可能發生在王卽位的第十或十一年（即公元前二五九——二五八年），即是摩崖前的三——二年。這是符合五王在位的最短年數（二六一——二五八年）也符合崖文所列次第的秩序。據此，可以論證南傳及衆聖點記是極切近事實的史料。至於五王事究竟發生在公元前二五九抑二五八年？我個人認爲阿育王對五王的通使，不定在一年之中，前後的距離極可能涉及二年，換言之，有的在公元前二五九年，有的在二五八年，因此，推斷兩年中的那一年，似無必要。若假定發生在公元前二五九——二五八年，依崖文次第推測，該兩年當爲阿育王灌頂第十及十一年，倒推上去，公元前二六八年，當是阿育王灌頂之年。上推二一八年，（除去其中重複的一年）即公元前四八五年是佛滅的一年。那麼與五王在位最少共通年數、竭摩陀國王統表、錫蘭所傳，衆聖點記、善見律、耆那教所傳、以及阿育王傳悉皆適合。

筆者曾在：「佛陀生滅年代的探討」（見「內明」二十期）中，推論佛滅年代爲公元前四八四年，後來林墨農居士送了本梁啓超所著的：「佛學研究十八篇」，其中有一篇談到佛滅年代，任公據衆聖點記推算，佛滅的年代：公元前四八五年，我國周敬王三十五年，較我所推，早了一年，因此，又重行推算了幾次，證明任公所推不錯，應以梁說爲是，在此應加更正，並向讀者諸君致歉。